

宣汉县鸿业化工有限公司地块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工程项目评标结果公示

项目及标段名称	宣汉县鸿业化工有限公司地块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工程项目施工					
项目业主	达州市宣汉生态环境局			项目业主联系电话	19881809898	
招标人	达州市宣汉生态环境局			招标人联系电话	19881809898	
招标代理机构	四川星宸盛世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联系电话	15928850863	
开标地点	开标室5-4			开标时间	2025-08-15 09:00	
公示期	2025年08月19日到2025年08月25日			投标最高限价（元）	18639869.0200	
中标候选人及排序	中标候选人名称	投标报价（元）		经评审的投标价（元）		综合评标得分
第一名	四川省地质工程勘察院集团有限公司	17931554		17931554		93.79
第二名	四川省华地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8173872.29		18173872.29		84.79
第三名	纳琦绿能工程有限公司	17363037.99		17363037.99		84.6
第一中标候选人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						
职务	姓名	执业或职业资格			职称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职称专业	级别
项目负责人	胡亚召	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川 2512015201624394		环境工程	高级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左蔚	职称证	00591096		环境工程	高级
第二中标候选人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						
职务	姓名	执业或职业资格			职称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职称专业	级别
项目负责人	刘馨泽	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川 2512014201605212		环境科研	高级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志鹏	职称证	20241038513		环境工程	高级
第三中标候选人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						
职务	姓名	执业或职业资格			职称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职称专业	级别
项目负责人	王存建	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浙2332007202309130		生态环境工程与咨询	中级
项目技术负责人	柴芳	职称证	00003149		环境保护工程	高级
第一中标候选人类似业绩						

项目业主	项目名称	开工日期	竣工（交工）日期	建设规模	合同价格（元）	项目负责人
徐州新彭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徐州市鼓楼区大孤山废弃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工程 A 地块及周边（一标段）建设工程	2021-09-06	2022-11-30	徐州市鼓楼区大孤山废弃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工程 A 地块及周边（一标段）建设工程挖方、清坡、挂网客土喷播、场地平整与植被复绿、坡脚挡土墙、排水沟等主要工程，达到了设计要求，有效地消除了地质灾害隐患，修复了治理区生态环境。	34588405.1400	高政
石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石棉县 2021 年度废弃矿山生态修复项目	2022-12-28	2023-06-01	矿山地质灾害治理、矿山土地恢复整理、矿山地形地貌景观恢复治理等相关工作。	10888894.0000	乔海涛
永春县下洋镇人民政府	永春县下洋镇人民政府的泉州九龙江流域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永春县天湖山)A标段(长汀溪 1,II,III区，冷坑 I 区，铅坑 I 区)	2022-09-09	2023-03-30	修复面积 491.71 亩,其中恢复林地绿化面积 366.47 亩、耕地面积 40.14 亩、园地面积 85.1 亩，修复措施包括坡面整理工程、铅坑I 区)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保持工程、河道清淤工程、灌溉与截排水工程、挡墙工程、道路工程、园林工程、复垦工程。	45039980.1100	舒中潘
达州市万源生态环境局	原达州市福鑫冶炼有限责任公司焦化厂关闭地块土壤污染修复治理项目	2024-06-04	2025-01-21	该项目的 1、异地修复区域建设；2、水泥窑协同处置；3、异位热脱附；4、异位化学氧化；5、土壤回填；6、废水处置；7、二次污染防治与过程监测；8、噪声监测；9、大气监测	12085600.0000	袁伟
				项目水土流失面积共计 93.78hm2(原勘察设计面积为 93.33hm2，施工调整后新增 hm2)，其中工程治理面积 58.35hm2，自然恢复面积 35.43hm2 项目共分 4 个治理区，分别为 I、II、II、IV 号治理区，治理区总面积为 93.79hm2，其中工程治理区面积 58.35hm2，自然		

安阳市龙安区矿产资源管理服务 中心	安阳市龙安区张二庄里沟南太行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2019-12-03	2021-05-15	修复区面积35.43hm2。治理区中工程治理区面积为10.05hm2，自然恢复区面积为7.71hm2;治理I区工程治理区面积为20.24hm2，自自然恢复区面积为8.58hm2;治理I区工程治理区面积为15.35hm2，自然恢复区面积为12.44hm2;治理区工程治理区面积为12.71hm2，自然恢复区面积为6.70hm2本项目区矿山地质环境问题主要是矿山开采造成的地形地貌景观破坏、水土流失等，其次是存在地质灾害、植被破坏、水源涵养性降低保水性差等	45589080.4200	乔海涛
第一中标候选人项目负责人类似业绩						
项目业主	项目名称	开工日期	竣工（交工）日期	建设规模	合同价格（元）	项目负责人
第一中标候选人技术负责人类似业绩						
项目业主	项目名称	开工日期	竣工（交工）日期	建设规模	合同价格（元）	技术负责人
第二中标候选人类似业绩						
项目业主	项目名称	开工日期	竣工（交工）日期	建设规模	合同价格（元）	项目负责人
合肥金丝柳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巢湖市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工程（二期）GK-0008 皖维大尖山矿修复工程	2020-12-11	2024-08-30	GKO008 皖维大尖山矿，生态修复面积 43.29 公顷。主要采取的治理措施包括：坡顶排水、边坡分台阶放坡、清理破面危岩、采坑宕口地盘及废渣堆积区平整、复垦、边坡坡面复绿等。	25920750.6100	刘襄
永春县下洋镇人民政府	泉州九龙江流域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永春县天湖山）C标段（上山沟I亚区、含春沟I亚区、含春沟II-1 亚区、含春沟II-2 亚区）	2023-03-03	2023-11-30	坡面整治+场地整平+截排水工程+挡墙工程+覆土工程+绿化工程+种植经济果树+复垦工程+道路工程+养护工程+灌溉工程+清淤工	43040701.0000	黄刚

				程。		
第二中标候选人项目负责人类似业绩						
项目业主	项目名称	开工日期	竣工（交工）日期	建设规模	合同价格（元）	项目负责人
第二中标候选人技术负责人类似业绩						
项目业主	项目名称	开工日期	竣工（交工）日期	建设规模	合同价格（元）	技术负责人
第三中标候选人类似业绩						
项目业主	项目名称	开工日期	竣工（交工）日期	建设规模	合同价格（元）	项目负责人
山西路安矿业集团慈林山煤业有限公司李村煤矿	山西潞安矿业集团慈林山煤业有限公司李村煤矿矿井水除氟工程项目	2020-03-27	2021-02-02	整个项目的融资、设计、采购、建设、验收、移交等所有内容。	10804000.0000	金峰
金华智园置业有限公司	原尖峰药业有限公司江南制药厂地块污染修复处理（含土壤、水）工程	2020-06-05	2021-04-09	本项目的项目前期准备、土壤挖掘清理、土壤外运、污染土壤处置（固废处置、换土及退场、分析检测）、施工降排水、土方开挖围护、无污染土方回填、环保部门检测、竣工验收等所有工作内容。	40000000.0000	柴芳
第三中标候选人项目负责人类似业绩						
项目业主	项目名称	开工日期	竣工（交工）日期	建设规模	合同价格（元）	项目负责人
第三中标候选人技术负责人类似业绩						
项目业主	项目名称	开工日期	竣工（交工）日期	建设规模	合同价格（元）	技术负责人
其他投标人（除中标候选人之外的）评审情况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元）或否决投标依据条款（投标文件被认定为不合格所依据的招标文件评标办法中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的条款）		经评审的投标价（元）或否决投标理由（投标文件被认定为不合格的具体事实,不得简单地表述为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某处有问题等）		综合评估得分或备注	
四川鑫陆零伍生态环境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7838354.65		17838354.65		83.45	
湖南凯迪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18322991.25		18322991.25		82.41	
云南正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7428277.53		17428277.53		81.3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0.4项规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0.4项规			

中核大地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定的投标单位投标报价满足低于成本报价（二）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低于最高投标限价的90%并且低于所有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算术平均值的95%，经评标委员会发澄清函但投标单位在有效时间内未作出书面说明。	定的投标单位投标报价满足低于成本报价（二）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低于最高投标限价的90%并且低于所有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算术平均值的95%，经评标委员会发澄清函但投标单位在有效时间内未作出书面说明。	无
其它需公示的内容			
监督部门名称及监督电话	项目审批部门:宣汉县发展和改革局		联系电话:0818-5221718
	行业主管部门:达州市宣汉生态环境局		联系电话:19881809898
异议投诉注意事项	1.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2.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评标结果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前应当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前款规定的期限内。投诉书应当符合《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规定。3.对评标结果的投诉，涉及投标人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由行业主管部门负责受理，涉及评标错误或评标无效的由项目审批部门负责受理。4.投诉人就同一事项向两个以上有权受理的行政监督部门投诉的，由最先收到投诉的行政监督部门负责处理。5.应先提出异议没有提出异议，超过投诉时效等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投诉，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不予受理；投诉人故意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招标人主要负责人签字、盖单位章：		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签字、盖单位章：	

注：1.实行电子评标的，中标候选人公示的内容作为评标报告的一部分，由评标软件自动生成，评标委员会复核，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电子签名和签章确认；还没有实行电子评标的，招标人应根据公示标准文本要求，严格按评标报告和投标文件真实完整地填报公示信息，不得隐瞒、歪曲应当公示的信息，并对填写的中标候选人公示内容的完整性、真实性、准确性和一致性负责。表中所有空格内容均须填写，不得空白，如确实不须填写或无法填写，应在空格中填写“无”。

2.中标候选人是联合体的，“中标候选人名称”中联合体各方的名称均应填写。

3.表中的“中标候选人类似业绩”和“中标候选人项目负责人类似业绩”应填写中标候选人投标文件中所附所有业绩。

4.表中的“项目负责人”施工招标指项目经理、监理招标指项目总监等；表中的“项目技术负责人”是指项目主要技术人员或项目总工，如设计中只有多个专业技术负责人，应都作为项目技术负责人，扩展表格，分别填写。

5.表中的“开工日期”和“竣工日期”、“交工日期”以各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相关规定为准。

6.日期（年月日）的格式统一以阿拉伯数字表示。如：2015年9月1日，填写为20150901；2015年9月，填写为201509；再如2015年，填写为2015，2015/9/15 9:00:00填写为20150915—9:00:00。

7.表中的“合同价格”，是指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完成了包括缺陷责任期内的全部承包工作后，发包人应付给承包人的金额，包括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按合同约定进行的变更和调整。元指人民币元。

8.表中的“建设规模”采购招标应填写主要货物的数量、类型、规格等技术参数。

9.参与投标的所有投标人都需要公示，除中标候选人之外，其他投标人在“其他投标人（除中标候选人之外的）评审情况”中填写。没有被否决的投标，填写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元）、经评审的投标价（元）、综合评标得分；被否决的投标，填写投标人名称、否决投标依据条款、否决投标理由、备注。

10.所有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含业主评标代表）都需要填写；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多个单位的，都需要填写。

11.投标人认为评标委员会对本单位的评审可能存在错误的，可以在公示期内要求招标人提供评标报告中关于本单位的评审内容，招标人在收到投标人申请之日起，3日内予以答复。招标人不得泄露其他投标人相关的评标内容。

12.中标候选人公示纸质文本招标人须加盖单位公章，多页还应加盖骑缝章。